

ICS 27.120
F 88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3376—2008
代替 GB/T 13376—1992

GB/T 13376—2008

塑料闪烁体

Plastic scintillators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塑料闪烁体
GB/T 13376—2008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25 字数 30 千字
2008年11月第一版 2008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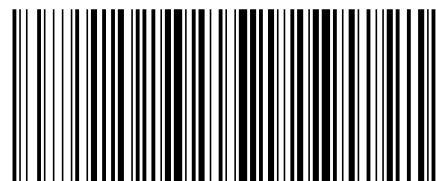
*

书号: 155066·1-33582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13376—2008

2008-07-02 发布

2009-04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产品分类	1
5 技术要求	2
6 试验方法	5
7 检验规则	13
8 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	13
图 1 闪烁体性能脉冲法测量装置框图	6
图 2 脉冲幅度分布的康普顿分布边缘图	6
图 3 单光子法测量闪烁衰减时间的测量装置方框图	11
图 4 发射光谱测量装置示意图	12
表 1 塑料闪烁体的分类和规格	2
表 2 外观规格尺寸	3
表 3 塑料闪烁体外观要求	3
表 4 光输出性能指标	4
表 5 普通塑料闪烁体核性能指标	4
表 6 高 β/γ 型塑料闪烁体核性能指标	4
表 7 参考条件和标准试验条件	5
表 8 检验项目分类表	13

8.3 运输

按 8.2 包装要求的产品,可以用任何方式运输。运输过程中应防止雨淋、水浸。

8.4 贮存

塑料闪烁体应避光保存,严禁曝晒。存放在环境空气中无有机溶剂蒸气的场合。

前 言

本标准代替 GB/T 13376—1992《塑料闪烁体》。

本标准与 GB/T 13376—1992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

——增加了术语“ β 与 γ 效率比”(见 3.5);

——表格一律增加表题;

——减少了表 3 中允许存在的缺陷数量和尺寸(见 5.2);

——原表 5 拆分为表 5 和表 6,以便清晰表达普通塑料闪烁体核性能指标和高 β/γ 型塑料闪烁体的核性能指标(见 5.4);

——增加了探测器 β/γ 型塑料闪烁体的测量方法(见 6.6);

——详细绘制了图 3,使单光子法测量闪烁衰减时间的测量装置更加直观(见 6.8.2)。

本标准由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核仪器仪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核(北京)核仪器厂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屈玉慧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GB/T 13376—1992。